



2023 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精讲班

第三单元 税务检查

【考点 1】税务机关在税务检查中的职权和职责（★★）

1. 税务检查措施

	具体内容
查账权	检查纳税人的账簿、记账凭证、报表和有关资料； 检查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账簿、记账凭证和有关资料
场地 检查权	到纳税人的生产、经营场所和货物存放地（不包括生活场所）检查纳税人应纳税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检查扣缴义务人与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经营情况
责成提供资料 权	责成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提供与纳税或者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文件、证明材料和有关资料
询问权	询问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与纳税或者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有关的问题和情况
交通邮政检查 权	到车站、码头、机场、邮政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检查纳税人托运、邮寄应纳税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的有关单据、凭证和有关资料（不包括自带物品）
存款账户查询 权	（1）经县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指定专人负责，凭全国统一格式的检查存款账户许可证明，查询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在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账户，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 （2）税务机关在调查税收违法案件时，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可以查询案件嫌疑人员的储蓄存款

2. 采取措施

税务机关调查税务违法案件时，对与案件有关的情况和资料，可以记录、录音、录像、照相和复制。

【注意】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例题·判断题】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 ）（2021年）

答案：√

解析：税务机关派出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

【例题·多选题】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税务机关派出人员在税务检查中应履行的职责有（ ）。（2016年）

- A. 出示税务检查通知书
- B. 出示税务机关组织机构代码证
- C. 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
- D. 出示税务检查证

答案：ACD

解析：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

【例题·多选题】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的规定，税务机关在实施税务检查时，可以采取的措施有（ ）。（2015年）

- A. 检查纳税人的会计资料
- B. 检查纳税人货物存放地的应纳税商品
- C. 检查纳税人托运、邮寄应纳税商品的单据、凭证
- D. 到车站检查旅客自带物品

答案：ABC

解析：选项D：税务机关有权到车站、码头检查纳税人托运应税商品、货物的有关单据、凭证和有关资料，但无权“检查旅客自带物品”。

【考点2】纳税信用管理（★）

纳税信用管理，是指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的纳税信用信息开展的采集、评价、确定、发布和应用等活动，有利于促进纳税人诚信自律，提高税法遵从度，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 纳税信用评价

纳税信用级别设A、B、M、C、D五级。



【注意】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本评价年度直接判为 D 级：

(1) 存在偷税（逃税）、逃避追缴欠税、骗取出口退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行为，经判决构成**涉税犯罪**的。

(2) 存在前项所列行为，**未构成犯罪**，但偷税（逃税）金额**10 万元以上且占各税种应纳税总额 10%以上**，或者存在逃避追缴欠税、骗取出口退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税收违法行为，已缴纳税款、滞纳金、罚款的。

(3) 规定期限内**未**按税务机关处理结论缴纳或者足额缴纳税款、滞纳金和罚款的。

(4) 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或者拒绝、阻挠税务机关依法实施税务稽查执法行为的。

(5) 存在违反增值税发票管理规定或者违反其他发票管理规定的行为，导致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未缴、少缴或者骗取税款的。

(6) 提供虚假申报材料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

(7)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被停止出口退（免）税资格未到期的。

(8) 有非正常户记录或者由非正常户直接责任人员注册登记或者负责经营的。

(9) 由 D 级纳税人的直接责任人员注册登记或者负责经营的。

(10) 存在税务机关依法认定的其他严重失信情形的。

2. 纳税信用修复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在规定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纳税信用修复。

(1) 纳税人发生未按法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税款缴纳、资料备案等事项且**已补办**的。

(2) 未按税务机关处理结论缴纳或者足额缴纳税款、滞纳金和罚款，未构成犯罪，纳税信用级别被直接判为 D 级的纳税人，在税务机关处理结论明确的期限期满后**60 日内足额缴纳、补缴**的。

(3) 纳税人履行相应法律义务并由税务机关依法**解除**非正常户状态的。

【考点 3】税收违法检举管理（★）

1. 检举途径和要求

(1) 检举途径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市（地、州、盟）以上**税务局稽查局**设立税收违法案件举报中心。

税务机关应当向社会公布举报中心的电话（传真）号码、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网络检举途径，设立检举接待场所和检举箱。税务机关同时通过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接收税收违法检举。

（2）检举人要求

- ①检举税收违法是检举人的**自愿行为**，检举人因检举而产生的支出应当由其**自行承担**。
- ②检举人在检举过程中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应当对其所提供检举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不得捏造、歪曲事实，不得诬告，陷害他人；不得损害国家、社会、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权益

2. 检举事项的提出与受理

（1）检举

检举人可以**实名**检举，也可以**匿名**检举。

（2）举报中心对接收的检举事项，应当**及时审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①**无法**确定被检举对象，或者**不能**提供税收违法线索的。
- ②检举事项已经或者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以及其他**法定途径**解决的。
- ③对已经查结的同一检举事项**再次检举**，没有提供新的有效线索的。

3. 检举人的答复和奖励

（1）实名检举人可以**要求答复**检举事项的处理情况与查处结果。

（2）检举事项经查证属实，为国家挽回或者减少损失的，按照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对实名检举人给予**相应奖励**。

【考点 4】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2023 年调整）

1、失信主体的确定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或者其他涉税当事人（以下简称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税务机关确定其为**失信主体**：

（1）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 **100 万元以上**，且任一年度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占当年各税种应纳税总额 **10%以上**的，或者采取前述手段，不缴或者少缴已扣、已收税款，数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 (2) 纳税人欠缴应纳税款，采取转移或者隐匿财产的手段，妨碍税务机关追缴欠缴的税款，欠缴税款金额100万元以上的；
- (3)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的；
- (4) 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的；
- (5)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虚开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的其他发票的；
- (6) 虚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100 份**或者**金额 400 万元**以上的；
- (7) 私自印制、伪造、变造发票，非法制造发票防伪专用品，伪造发票监制章的；
- (8) 具有偷税、逃避追缴欠税、骗取出口退税、抗税、虚开发票等行为，在稽查案件执行完毕前，不履行税收义务并脱离税务机关监管，经税务机关检查确认走逃（失联）的；
- (9) 为纳税人、扣缴义务人非法提供银行账户、发票、证明或者其他方便，导致未缴、少缴税款**100 万元以上**或者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的；
- (10) 税务代理人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造成纳税人未缴或者少缴税款**100 万元**以上的；
- (11) 其他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性较大的税收违法行为。

2. 确定失信主体的程序

- (1) 税务机关应当在作出确定失信主体决定**前**向当事人送达**告知文书**，告知其依法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
- (2) 当事人在税务机关告知后**5 日内**，可以**书面或者口头**提出陈述、申辩意见。

3. 失信主体的信息公布

- (1) 税务机关应当在失信主体确定文书送达后的**次月 15 日内**，向社会公布信息。
- (2) 税务机关应当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网站向社会公布失信主体信息。国家税务总局归集各地税务机关确定的失信主体信息，并提供至“**信用中国**”网站进行公开。
- (3) 失信主体信息自公布之日起**满 3 年**的，税务机关在 5 日内停止信息公布。

4. 失信主体信息的提前停止公布

- (1) 失信信息公布期间，失信主体按照《税务处理决定书》《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缴清（退）税款、滞纳金、罚款**，且失信主体失信信息公布**满六个月**的，可以向税务机关申请提前停止公布失信信息。
- (2) 失信信息公布期间，失信主体在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期间，因参与**应急抢险救灾、疫情防控、重大项目建设或者履行社会责任作出突出贡献**的，可以向税务机关申请提前停止公布失信信息。



(3) 失信信息公布期间，失信主体**破产**，人民法院出具批准**重整**计划或认可**和解**协议的裁定书，**税务机关依法受偿的**，失信主体或者其破产管理人可以向税务机关申请提前停止公布失信信息。

老会计
www.lkj100.com